

致立法會最低工資草案委員會、臨時最低工資委員會及勞工及福利局:

就最低工資立法之意見

我們是幾位居於牛頭角的婦女，我們對社區事務十分關注，我們就最低工資立法有以下意見，敬請慎重考慮:

- 1) 就草案中提出的最低工資委員會，我們有以下意見:
  - (i) 我們認為應由選舉產生而非由特首委任以保持其中立性及代表性;
  - (ii) 我們認為委員會內不應有公職人員以保持其中立性並將有關名額分配給勞資雙方及學術顧問人士;
  - (iii) 我們認為委員會內應有中小企背景人士;
  - (iv) 我們認為應多些基層勞工代表，以直接反映他們的處境及生活需要;
- 2) 我們認為調整最低工資的機制應於條例中列明。
- 3) 我們認為應有專責部門或組織能定期監察最低工資實施的情況及果效以確保能達到保障基層生活的立法原意。
- 4) 我們亦認為應考慮相關法律及措施，以堵塞實施最低工資後的法律漏洞，違反了立法的原意。

期望各位能慎重考慮我們的意見，訂定出適切的法律和政策，如對上述意見有任何疑問，我們期望與您們作更深入的交流。請與本小組聯絡人姚靜珊女士聯絡，聯絡處: 牛頭角安德道一號二樓轉交。謝謝!

幾位牛頭角的婦女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日